

嘉義縣 109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研習主題：2-6 歲混齡幼兒園學習環境規劃與課程設計 -優質幼兒園經驗分享與傳承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8011813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透過參訪優質幼兒園之學習環境規劃與課程分享，以提升本縣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之專業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阿里山鄉阿里山國民中小學

六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翠屏非營利幼兒園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國幼班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09 年 4 月 18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5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3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4 月 10 日止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

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阿里山國民中小學洪蓉宛老師(電話：05-2561180)或國幼班承辦人(電話：05-3620123 轉 411)。

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
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(八)本場次研習搭車時間上午 8：00 頂六國民小學門口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08：00	頂六國小集合搭車		
08：00—10:00	沿途風景		
10：00～12：00	幼兒園學習環境規劃(一) 1. 戶內外學習空間配置 2. 各學習區、區中區之規劃	楊秀慧園長 吳佩瑾組長	高雄市翠屏非營利幼兒園
12：00～13：0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00～16：00	幼兒園學習環境規劃(二) 3. 各學習區之材料類別和組織 4. 學習情境營造	楊秀慧園長 吳佩瑾組長	高雄市翠屏非營利幼兒園
	助講工作內容，全程搭配講座呈現當天教學課程內容		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楊秀慧	學歷：樹德科技大學幼保系所 碩士 經歷：幼兒園園長 13 年 高雄日本人學校講師 7 年 托兒所教學經驗 3 年 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系講師 10 年 其他相關背景：具園長資格
吳佩瑾	學歷：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所 碩士 經歷：托嬰中心教保員 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系職員 1 年 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系兼任講師 10 年 幼教經驗 3 年 翠屏非營利幼兒園教學組長 其他相關背景：教保員資格/保母證